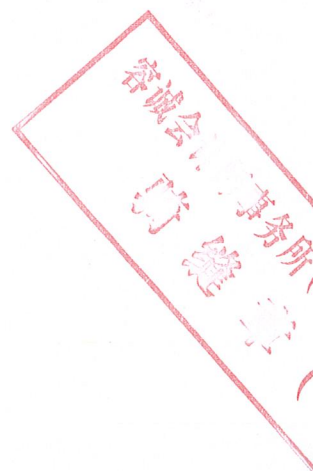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

情况鉴证报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2]230Z0538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322022656001783
报告名称: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 存放和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容诚专字[2022]230Z0538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年03月29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3月28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孔晶晶(110100320072), 王书彦(110100323851), 冯屹巍(110100320409)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2]230Z0538 号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建工）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安徽建工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安徽建工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安徽建工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安徽建工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

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安徽建工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徽建工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2]230Z0538 号报告之
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孔晶晶

孔晶晶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书彦

王书彦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屹巍

冯屹巍



2022 年 3 月 29 日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91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7月向特定对象非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1,804,276股，每股发行价为6.54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8,52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2,862.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35,658.0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7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447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1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25,223.18万元，2020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40,000.0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归还25,300.00万元，2021年度归还14,700.00万元。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8,433.83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7,224.17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410.21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转出2.33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7,632.05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

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7年8月14日，公司与徽商银行曙光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合肥钟楼支行、兴业银行合肥胜利路支行、中国光大银行合肥稻香楼支行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徽商银行曙光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021801021000935558）、中国建设银行合肥钟楼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50148860800001127，2021年度已注销）、兴业银行合肥胜利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9080100100145930，2021年度已注销）、中国光大银行合肥稻香楼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6740188000097104，2021年度已注销），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8年5月29日，本公司与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徽商银行合肥曙光路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徽商银行曙光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021801021000957060），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8年6月8日，本公司与泾县安建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徽商银行泾县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泾县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610601021000071268），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账户2021年度已注销。

2018年6月8日，本公司与安徽省路桥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兴业银行合肥望江东路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合肥望江东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9050100100298208），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账户2021年度已注销。

2018年6月8日，本公司与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兴业银行合肥望江东路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合肥望江东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9050100100294378），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

大差异，该账户2021年度已注销。

2018年8月10日，本公司与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兴业银行合肥胜利路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合肥胜利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9080100100173157），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账户2021年度已注销。

2018年9月25日，本公司与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兴业银行合肥望江东路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合肥望江东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9050100100301670），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账户2021年度已注销。

2018年12月7日，本公司与安徽省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兴业银行合肥望江东路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合肥望江东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9050100100313042），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0年8月19日，本公司与安徽建工北城工业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合肥钟楼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建设银行合肥钟楼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50148860800003088），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0年8月21日，本公司与安徽建工集团固镇投资有限公司、兴业银行合肥徽州路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合肥徽州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9030100100297159），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账户2021年度已注销。

2020年8月21日，本公司与安徽建工集团太湖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兴业银行合肥徽州路支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

议》，在兴业银行合肥徽州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9030100100297781），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活/定期）	余额	备注
徽商银行曙光路支行	1021801021000935558	2,610.3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合肥钟楼支行	34050148860800001127	-	已销户
兴业银行合肥胜利路支行	499080100100145930	-	已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合肥稻香楼支行	76740188000097104	-	已销户
徽商银行泾县支行	2610601021000071268	-	已销户
徽商银行合肥曙光路支行	1021801021000957060	3,874.76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合肥望江东路支行	499050100100301670	-	已销户
兴业银行合肥望江东路支行	499050100100294378	-	已销户
兴业行银行安徽省合肥市胜利路支行	499080100100173157	-	已销户
兴业银行合肥望江东路支行	499050100100298208	-	已销户
兴业银行合肥望江东路支行	499050100100313042	807.4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合肥钟楼支行	34050148860800003088	330.69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合肥徽州路支行	499030100100297159	-	已销户
兴业银行合肥徽州路支行	499030100100297781	8.86	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合计		7,632.05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28,433.83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投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和效果

无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5,65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23.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6,896.9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433.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1.94%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是	50,221.78	32,703.07	32,703.07	1,016.54	31,814.28	-888.79	97.28	—	—	—	是
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	是	23,600.00	-	-	-	-	-	-	—	—	—	是
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	否	6,805.00	6,805.00	6,805.00	-	2,986.17	-3,818.83	43.88	—	—	—	否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否	3,550.00	3,550.00	3,550.00	44.40	1,049.27	-2,500.73	29.56	—	—	—	否
淮北市中湖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	是	51,481.22	36,000.00	36,000.00	-	36,000.00	-	100.00	2017 年 12 月	5,799.62	是	否
泾县生态文明提升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否	-	15,520.48	15,520.48	7.37	15,520.48	-	100.00	2020 年 4 月 (子项运营)	153.58	—	否
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	否	-	15,700.00	15,700.00	6,953.86	15,388.93	-311.07	98.02	—	—	—	否
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	否	-	8,356.64	8,356.64	2,574.97	8,358.40	-	100.02	2021 年 6 月 (子项运营)	-153.98	—	否
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否	-	17,319.86	17,319.86	14,626.04	17,316.30	-3.56	99.98	—	—	—	否
合计	—	135,658.00	135,955.05	135,955.05	25,223.18	128,433.83	-7,522.9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淮北市中湖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变更募投项目 1.公司“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原计划用于子分公司购置桥隧设备、起重设备、运输设备、混凝土设备、挖泥船等建筑施工设备。由于公司“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于 2016 年初，所选的设备符合当时的技术要求和施工项目预计需求，但是由于设备技术的升级改造、工艺要求的提高以及公司为抓住区域市场轨道交通建设迅猛发展需求，子公司相继获得合肥轨道交通多项订单，对轨道交通大型设备需求增加，原来所选的部分机械设备已经不能很好地满足公司目前工程施工需要。为了进一步适应市场需求和公司经营需要，更好地提高募投项目应用效率，根据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对购置施工机械设备项目的部分机械设备进行优化调整。公司此次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以最终成交金额为准，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求，未来公司仍有可能对部分设备进行调整，公司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实施主体之间和设备类别范围内调剂使用； 2.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强基础管理工作，建立了有效的施工机械设备管理、保养维修及调度使用制度，提高了现有施工机械的使用效率。同时近年来建筑行业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积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加大装配式建筑、海绵城市、地下管廊等建设，间接导致传统施工设备现时需求减缓。基于上述原因，“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新增施工机械设备的购置速度有所放缓，如该项目继续实施，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3.淮北市中湖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已获得银行债务融资，可以满足项目建设，不再需要募集资金投入； 4.原“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立项时间较早，主要投资生产叠合板、内墙板、外墙板、楼梯、阳台和空调板等各类预制构件。随着近几年装配式建筑的快速发展，预制混凝土构件市场需求结构发生变化，管片市场前景更为广阔，原实施方案已不能满足当前预制混凝土构件市场需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款 3,692.26 万元，用自筹资金支付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款 212.59 万元，用自筹资金支付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款 459.68 万元，用自筹资金支付淮北市中湖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款 36,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其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7,8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2018年度，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净额52,800.00万元。公司于2019年1月28日，将2018年度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52,800.00万元，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2.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9年度，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0.00万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和募投项目的实施。截至2020年 1 月 20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2020年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2020年度，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0.00万元。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

	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和募投项目的实施。截至2021年2月2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泾县生态文明提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PPP 项目	淮北市中湖矿山地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	15,520.48	15,520.48	7.37	15,520.48	100.00	2020 年 4 月 (子项运营)	153.58	—	否
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		15,700.00	15,700.00	6,953.86	15,388.93	98.02	—	—	—	否
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	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PC 构件生产基地 (二期) 项目	8,356.64	8,356.64	2,574.97	8,358.40	100.02	2021 年 6 月 (子项运营)	-153.98	—	否
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17,319.86	17,319.86	14,626.04	17,316.30	99.98	—	—	—	否
合计	—	56,896.98	56,896.98	24,162.24	56,584.11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由于“淮北市中湖矿山地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注册资本金 45,000.00 万元, 其中, 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徽省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36,000.00 万元, 占全部注册资本金的 80%; 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9,000.00 万元, 占全部注册资本金的 20%; 该项目已获得银行债务融资, 可以满足项目建设, 不再需要募集资金投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 决定变更原“淮北市中湖矿山地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 15,520.48 万元用于“泾县生态文明提								

	升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自本次变更通过董事会审议至募集资金最终投资期间,该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和投资收益亦投入该项目,并相应减少公司自有资金投入的金额。) 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强基础管理工作,建立了有效的施工机械设备管理、保养维修及调度使用制度,提高了现有施工机械的使用效率。同时近年来建筑行业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积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加大装配式建筑、海绵城市、地下管廊等建设,间接导致传统施工设备现时需求减缓。基于上述原因,“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发生较大变化,公司新增施工机械设备的购置速度有所放缓,如该项目继续实施,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原“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立项时间较早,主要投资生产叠合板、内墙板、外墙板、楼梯、阳台和空调板等各类预制构件。随着近几年装配式建筑的快速发展,预制混凝土构件市场需求结构发生变化,管片市场前景更为广阔,原实施方案已不能满足当前预制混凝土构件市场需求。由于市场环境发生上述变化,公司拟调整该项目建设内容,重新选址建设生产基地,新设子公司作为实施项目主体,并增加管片生产线。公司对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进行调整,有利于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效益,进一步促进公司装配式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方向和股东利益。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定变更原“PC 构件生产基地(二期)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 23,654.99 万元和原“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 17,721.51 万元(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2,097.54 万元继续投入施工机械设备购置项目)用于“装配式建筑吴山 PC 构件生产基地项目”、“蚌埠市固镇县南城区生态路网 PPP 项目”和“S246 太湖至望江公路太湖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自本次变更通过董事会审议至募集资金最终投资期间,该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和投资收益亦投入该项目,并相应减少公司自有资金投入的金额。)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